

說明：如案由。

(十八) 本院邱委員文彥，有鑑於國有林班地長期開放業者承租採礦，土地租金極為低廉，業有「賤賣國土」、鼓勵水泥產耗之批評，且大肆破壞水土與國有林地，相關機關與法規卻無具體對策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全台國有林地出租供礦業使用面積有 642 公頃，其中 126 公頃位在保安林。國有林班地採礦最低租金在花蓮，每年每公頃只要 5,311 元，玉里只要 7,545 元，換算每月租金都不超過 700 元；即使在保安林內，台東關山最低也只要 12,000 元，等於每月大約 1,000 元。換算發現，採礦業者承租一公頃，每月最低竟只須付 442 元；即使是需涵養水源的保安林，也僅 1,000 元，等於用四張電影票就能在保安林上大肆開挖，獲取高額利潤。
- 二、在山林開採，環境影響衝擊比許多開發案衝擊都大，相關主管機關既未訂出採礦之落日條款及總量管制，亦未有坡度、水土保持及環評嚴謹規範；且以租地市價而非以獲利金額計算租金，相較採礦之環境衝擊，當前管理制度明顯未盡合理。
- 三、為水源涵養及國土保安，政府不應長期放任保安林荒疏之採礦規範，相關機關並應儘速修訂環評法、森林法、區域計畫法等相關法規，縝密評估與嚴格檢討現行審查程序及配套法規，爰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(十九) 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鑑於目前國內有超過八千人在等待腎臟、肝臟及眼角膜等器官移植，由於我國器官捐贈風氣仍未普及，許多病患往往等不到最後重生機會便離開人世。為鼓勵器官捐贈，本席建請衛生福利部將器官捐贈納入重大傷病項目，讓同意並且完成器官捐贈的腦死病人，於該次器官捐贈前的相關醫療費用，可全數由健保支付，免付部分負擔。不但減輕病家經濟負擔，亦能提高器官捐贈意願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器官捐贈是當生命結束，選擇延續他人生命的愛心行動，可說是一份生命的禮物。然而，根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最新統計，國內目前成功完成器官移植而重獲新生的患者已有三千多人，但等候器官移植的病患，總數仍高達 8,328 人。在所有等待器官移植病患中，以等待換腎的患者最多，共有 6,182 人，其次是等待換肝者，有 1,132 人，而等著眼

角膜移植的，也有 581 人。

- 二、國內器官捐贈觀念在名人、媒體宣導下，雖日漸為民眾所接受，有近七成民眾表示、願意捐贈器官，但實際在健保卡上、註明意願的人，卻不到 1%。甚至許多已註記器官捐贈的民眾，臨終時家屬仍然堅決反對摘下器官、遺愛人間。讓許多苦苦等待器官移植欲獲重生的病患，因遲遲等不到合適器官抱憾而逝。
- 三、依《全民健康保險法》現行條文規定，被保險人除屬重大傷病的相關治療外，都需自行負擔該次住院診療及手術部分費用。目前各移植勸募醫院為推廣器官捐贈，大多會提撥社福基金或採喪葬補助方式，補貼器捐者的醫療費用自付額，但仍有非勸募醫院會向家屬索取相關醫療費用，讓家屬有做愛心還需付費的質疑。
- 四、為鼓勵器官捐贈，讓更多等待移植病患得以延續生命，本席建請衛生福利部將器官捐贈列入重大傷病項目，讓同意並完成器官捐贈的腦死病人，於該次器捐前的相關醫療費用，可全數由健保支付，免付部分負擔。不但減輕病家經濟負擔，亦能免除極少數非移植勸募醫院向病家索取醫療費用的「尷尬場面」。

（二十）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鑒於國人日常生活中，反式脂肪的食物於市面上廣泛販售，但是攝取過量的反式脂肪易導致心血管疾病，其機率是飽和脂肪的 3 到 5 倍。依現行〈市售包裝食品營養標示規範〉規定，反式脂肪只要符合「每 100 公克之固體或每 100 毫升之液體中不超過 0.3 公克」之條件，就得以「0」含量標示。因此，許多業者以低於 100 公克為含量基準計算，使反式脂肪含量低於 0.3 公克以下，藉此規避標示規範，使食品包裝上標示為零，進而誤導消費者。故本席建請行政院衛生福利部，盡速針對〈市售包裝食品營養標示規範〉研議修改，得以食品中總脂肪量的百分比為規範，或要求業者明確標示出食品中所有「反式脂肪的含量」，以避免業者取巧，進而保障消費者的權益及國人健康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我國食品法規：反式脂肪係指食用油經部分氫化過程所形成的非共軛反式脂肪酸。日常飲食中，常會用到反式脂肪的食物種類包括酥皮、奶油、瑪琪琳、奶精等，它們可以製作成西點、巧克力、珍珠奶茶等食物，反式脂肪酸的使用與在我們生活中處處可見。和其他飲食中所攝取的脂肪不同，反式脂肪對健康有害，是人體不必要的營養素。食用反式脂肪將會提高罹患冠狀動脈心臟病的機率；肝臟無法代謝反式脂肪，也是導致高血脂、脂肪肝的重要原因之一，世界衛生組織亦建議反式脂肪的攝取量應降至最低。